

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。

(四)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。采用先进低噪声设备，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有效隔音减振措施，厂界噪声须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中的 3 类标准。

(五) 做好固废污染防治工作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，焊接净化装置集尘灰、废焊渣、废焊丝外售综合利用，废结构胶及胶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。

(六) 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，建立完善的环境应急防控体系，按照有关规定完善应急处理措施和预案，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。

三、在项目施工和运行过程中，应定期发布环境信息，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，加强与周边公众的沟通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并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，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。

四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，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编制验收报告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。项目投产前须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。

五、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、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。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，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，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六、本项目由公主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建设项目“三同时”制度执行的监督与管理工作。



主题词：环保 项目 批复

抄 送：公主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公主岭市分局

2022 年 3 月 10 日